111年司執字060177號 財產所有人：周家福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面積	權利範圍	拍定賣價格（新臺幣元）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平方公尺		
1	彰化縣	伸港鄉	福泉		1015	815	96分之1	60,000元
	備考	重測前：泉州厝段752地號。						
2	彰化縣	伸港鄉	福泉		1016	685.31	96分之1	50,000元
	備考	重測前：泉州厝段753地號。						
點交情形		點交否: 不點交						
使用情形		查封時，2筆土地與1015地號相鄰，土地上有建物、貨櫃屋，部分空地、雜木及道路使用。土地均係拍賣應有部分，共有人間分管、占用情形不明，建物未在拍賣之內，地上物占用基地之法律關係由自理，買受後不點交。上述現況及其他相關實際情形亦請自行查證。						
備註		一、土地編定之使用種類為鄉村區乙種建築用地（有變更之可能，應自行查明）。 二、土地共有人得依本拍賣條件行使優先承買權。共有人如欲行使優先承買權，應就其共有之全部拍賣土地一併買受。						